

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本公司及子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12年3月5日,广东省科学技术厅的官方网站(<http://www.gdstc.gov.cn>)刊登了广东省科学技术厅、广东省财政厅、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和广东省地方税务局于2012年2月27日联合下发的《关于公布广东省2011年第一批通过复审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》(粤科高字〔2012〕33号)。根据该文件,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)及本公司的子公司威斯达电器(中山)制造有限公司已通过了2011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复审,发证日期是2011年8月23日,证书编号分别为GF201144000082、GF201144000471,有效期三年,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期限为2011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。

本公司及子公司威斯达电器(中山)制造有限公司本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并享受税收优惠,对公司2011年度的经营业绩无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二年三月六日